

#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 第一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2.06.28(星期五)下午 6：30 時正

二、地點：台北真的好海鮮餐廳（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222 號）

三、主席：蔡裕慶理事長

記錄：林淑欣

四、出席：

（一）理事部分：（理事 15 人，出席 9 位）

蔡裕慶、詹世弘、林啟瑞、張宏嘉、張水美、洪三平、李嘉華、洪炳雄、林茂桂

（二）監事部分：（監事 3 人，出席 3 位）

白陽泉、黃國真、林俊慧。

（三）請假理事：王小藩、葉寅夫、嚴隆財、徐明德、李枝昌、沈文振

（以上請假理事 6 位）

五、列席：

（一）會務人員：林淑欣

六、主席致詞

感謝在座各位於如此炎熱的夏日專程蒞臨參與會議，共同討論菁英會相關事項，謝謝大家出席。

七、前次(102.2.23 第三次)理監事會議決議事項執行進度報告：

（一）聯誼委員會：順利完成第八、九次例會暨專題演講活動、已參訪標竿企業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產學研委員會：已於 5 月 21 日順利辦理完成產學合作說明會，由北科大研發處黎文龍研發長、研發總中心林鎮洋主任主講北科大研發概況及產學合作項目；並由車輛系吳浴沂教授、光電系陳隆建教授、分子工程系程耀毅及華國媛教授，分別說明研究概況與產學合作需求事項。

八、會務工作報告：

（一）101 年度工作報告、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等財務資料連同第三次理監事會議紀錄已於 3 月 18 日報內政部核備。

（二）會員入會審議小組通過台達電充電及微網事業處張育銘總經理、臺北科大管理學院范書愷副院長、田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鄭洋一董事長三人之入會申請案。

（三）102 年上半年度，入會新會員計 12 人，按入會時間依序如下表：

序號	姓名	企業職別
1	童子賢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	黃建德	惠亞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3	張文瀚	台北馬偕醫院急診醫學科主任

4	吳裕慶	國立臺北科大榮譽教授
5	金慶柏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6	郭明棟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7	彭双浪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8	林孝信	中興保全集團董事長
9	高銘傳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10	張育銘	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充電及微網事業處總經理
11	范書愷	國立臺北科大管理學院副院長
12	鄭洋一	田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四)財務方面：

1. 101 年度收支結算結餘：2,669,649 元。
2. 102 年度 1 月至 6 月新會員入會費及常年會費收入：  
60,000 元 X 7 位 + 30,000 元 X 5 位=570,000 元
3. 利息收入 (3 月~5 月)：7293 元。
4. 102 年度 1 月至 5 月支出：119,600 元。
5. 總計結餘：3,127,342 元。(加計 1, 2, 3 項金額再扣除支出項目 4)
  - (1)擬 101 年度結餘經費使用計畫，請參閱討論提案第一案。
  - (2)目前結餘款配置：147 萬元一年期定存 (102 年 2/8 至 103 年 2/8)、  
100 萬元續辦三個月短期定存 (102 年 5/15 至 102 年 8/15)、現金活存  
657,342 元。

主席裁示：洽悉 (經詢在場理、監事無異議)

九、討論提案：

第一案

案由：本會 101 年度稅務已結算申報，由於未符合免納所得稅要件，因此擬具「101 年度結餘經費留用具體計畫書」、「101 年度經費留用詳細使用計畫書」，提請審議。嗣後提報第二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說明：

一、按「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 2 條第 8 款：其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但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一)當年度結餘款在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二)當年度結餘款超過新臺幣五十萬元，已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四年內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之使用計畫，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

二、擬具 101 年度結餘經費留用具體計畫書、101 年度經費留用詳細使用計畫書草案 (附件一，第 5~6 頁)。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

## 第二案

案由：為備齊應檢附之 101 年度申報稅務資料，第二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擬提前與九月份例會同時舉行，因此擬具 103 年度工作計畫、收支預算表、員工待遇表等，提請討論。嗣後提報第二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說明：

- 一、茲草擬如下草案，敬請審議。
  - (一)103 年度工作計畫表（附件二，第 7 頁）。
  - (二)103 年度活動計畫表（附件三，第 8~9 頁）。
  - (三)103 年度收支預算表（附件四，第 10~11 頁）。

決議：通過。

## 第三案

案由：第二屆第一次會員大會、理監事會議暨例會中秋聯歡晚會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原擬訂 11 月份召開會員大會，但為盡早備齊申報稅務資料，需審議完成「101 年度結餘經費留用具體計畫書」、「101 年度經費留用詳細使用計畫書」草案，因此會員大會提前於九月份與第十一次例會合併辦理。
- 二、九月適逢中秋佳節，擬規劃會員大會、理監事會、例會活動三合一為中秋聯歡晚會，預訂活動時間為 9 月 14 日（週六）。

決議：通過。

## 第四案

案由：海外觀摩活動規劃，請參閱附件五，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請參閱附件五（第 12~15 頁）。

決議：通過。

- 一、確定海外觀摩地點：緬甸（仰光、浦干、曼德勒）
- 二、觀摩時間行程：預訂行程 5 日、於 8 月 23 日至 27 日舉辦。
- 三、視會員報名情況，若人數超出預期，將另擇期辦理第二梯次緬甸之旅。

## 第五案

案由：會員入會審議小組於今年三月至六月期間審查入會申請案計六件，其中核准同意入會三件，另三件則決議暫予擱置。提請備查。

說明：

- 一、審議小組以會議審查方式，決議將北科大三位 EMBA 班學員（陳美慧、吳文雄、王永池）之入會申請案暫予擱置。主要考量 EMBA 班學員人數眾多，且每年皆有新的 EMBA 學生入學，為免於同學在學期間功課及學費負擔繁

重及入會審查有些得以入會有些無法入會，將形成同學間之爭議，故決議北科大 EMBA 班學生得以全班名義為觀摩會員，同學繳交每次之活動費用後即可參加菁英會之例會活動。(附件六，第 16~20 頁)

- 二、審議小組以書面審查方式同意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充電及微網事業處張育銘總經理、臺北科大管理學院范書愷副院長、田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鄭洋一董事長三人之入會申請案。

決議：通過。

- 一、每年邀請一次一屆 EMBA 班代表 3 至 4 位，或由學校推薦出席參加菁英會一次例會活動。

## 十、臨時動議

### 第一案

案由：會員入會申請程序修正，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避免申請者填寫入會申請書後，未被准予入會，形成兩造間之尷尬，故建議先由三位推薦會員提供申請者資料，經會員入會審議小組審議確認入會許可後，再由申請者填寫入會申請書。
- 二、修正後程序為：
  - (1)由推薦會員提供申請者資料
  - (2)三位推薦會員填具「菁英會入會申請點檢表」
  - (3)秘書室彙整「菁英會入會申請點檢表」及意見
  - (4)上述資料轉交會員入會審議小組審議
  - (5)審議通過後由本會去函邀請入會，申請者始填寫入會申請書
  - (6)繳交會費
  - (7)提報理監事會議備查

決議：通過。

### 第二案

案由：菁英會會員招募應以台北工專、臺北科大畢業校友為對象，社會傑出人士非北科大校友，則以本會主動邀請其入會者為限。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目前會員數有 70 餘位，現階段應對會員入會嚴格把關，並以北科大校友或對社會及北科大有重大貢獻者才予邀請入會。

決議：由於限定北科大校友為會員招募唯一要件，與本會章程第七條不符，故此案轉成會員邀請入會之審查內規，不再修改章程。

## 十一、散會(9 時 10 分)

附件一

##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 101 年度結餘經費留用具體計劃書

一、101 年度結餘經費共計：2,669,649 (A) 元。

二、結餘經費使用計劃項目：

1. 轉納基金：580,000 (B) 元。(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 20 條：社會團體應逐年提列準備基金，每年提列數額為收入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下。但社會團體發生虧損時，得不提列。前項基金及其孳息應專戶存儲，非經理事會通過，不得動支。)

2. 保留至往後年度使用計：2,089,649 (C) 元。

具體使用計畫如下表：

預支年度	計劃名稱	計劃內容摘述	金額	備註
102~105 年	產官學研學術 研討參訪觀摩 活動計畫	每一年度舉辦一次，結合臺北科大辦理關於產學研發展、技職教育等議題之學術研討會、論壇或相關參訪。	2,000,000 元〈C1〉	
102 年	聯誼活動計畫	聯誼活動計畫費用	89,649 元 〈C2〉	
合計			2,089,649 元〈C〉	

理事長

秘書長

會計

製表

##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 101 年度經費留用詳細使用計畫書

一、留用計畫目的：促進產官學研之相互交流合作與國家經濟發展，達成回饋臺北科技大學與社會的宗旨。

二、協會設立宗旨及任務項目：

本協會成立日期：101 年 9 月 17 日(成立文號:1010336219 號函)，以發揚臺北科技大學「誠樸精勤」之精神，結合產官學研菁英相互交流學習，團結合作，精進才能，促進產官學研合作與國家經濟發展，達成回饋臺北科技大學與社會為宗旨。

推動任務如下：一、發行會訊及年度會刊。二、主辦產經會議及聯誼活動。三、協助辦理與臺北科技大學校務發展有關事項。

三、留用計畫說明與經費留用分配數：

年度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說明 (詳細說明)	經費留用分配數	是否符合章程任務規定
102 至 105 年	產官學研 學術研討 參訪觀摩 活動計畫	每一年度舉辦一次，結合臺北科大辦理關於產學研發展、技職教育等議題之學術研討會、論壇或相關參訪。	每 年 度 500,000 元	符合本會章程第 5 條第 2 款主辦產經會議及聯誼活動。第 3 款協助辦理與臺北科技大學校務發展有關事項。
102 年	聯誼活動 計畫	聯誼活動計畫費用	89,649 元	符合本會章程第 5 條第 2 款主辦產經會議及聯誼活動。

附件二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103 年度工作計畫表

壹、會務		預定進度	承辦單位
一	召開會員大會	9 月	秘書室
二	每一季召開理、監事會議	3、6、9、12 月	秘書室
三	舉辦會員聯誼例會暨專題演講	1、3、5、7、9、11 月	秘書室
四	發行菁英會電子報、活動折頁文宣	每 2 個月發行	秘書室
五	網站管理與維護	每日	秘書室
六	發行年度會刊	11 月	秘書室
七	編造各類報表	10~12 月 (預算) 01~2 月 (決算)	秘書室
貳、業務		預定進度	承辦單位
一	辦理標竿企業參訪觀摩	擇期辦理	聯誼委員會
二	舉辦各項研討會、座談會或論壇	半年一次	產學研委員會
三	會員與北科大產學研合作	擇期辦理	產學研委員會
四	國際暨海峽兩岸交流互訪	擇期辦理	聯誼委員會
五	針對重大議題舉辦相關論壇 會員家庭日聯誼活動	擇期辦理	聯誼委員會
參、財務		預定進度	承辦單位
一	編製下年度歲入歲出預算	10-12 月	秘書室
二	編製每月財務報表	01-12 月	秘書室
三	編製財產清冊		秘書室

附件三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103 年度活動計畫表(一)

月份	日期	會員大會	理監事會	例會	聯誼委員會	產學研委員會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一月						
	1/17(五)			第 13 次聯誼會		
	1/30-2/4 春節					
二月	1/30-2/4 春節					
三月						
	3/14(五)		第三次理監事會	第 14 次聯誼會		
四月	4/4-4/6 清明					
五月						
	5/16(五)			第 15 次聯誼會		
六月	5/31- 6/2 端午					
	6/20(五)		第四次理監事會			



附件三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103 年度活動計畫表(二)

月份	日期	會員大會	理監事會	例會	聯誼委員會	產學研委員會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七月						
	7/18(五)			第 16 次聯誼會		
八月						
九月	9/6-9/8 中秋					
	9/19(五)	會員大會	第一次理監事會	第 17 次聯誼會		
十月	10/10-10/12 國慶					
十一月						
	11/14(五)			第 18 次聯誼會		
十二月						
	12/19(五)		第二次理監事會			

附件四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103 年度收支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款	項	目	名稱	
<b>1</b>			<b>本會經費收入</b>	<b>2,310,000</b>
	1		會員入會費	300,000 103 年度預計招收企業新會員 10 位 30,000 元 X 10 位 = 300,000 元
	2		會員常年會費	2,010,000 1. 新會員 10 位：30,000 元 X 10 位 = 300,000 元 2. 舊企業會員 44 位：30,000 元 X 44 位 = 1,320,000 元 3. 舊學者公部門會員 26 位：15,000 X 26 位 = 390,000 元
<b>2</b>			<b>本會經費支出</b>	<b>2,045,000</b>
	<b>1</b>		<b>辦公費用</b>	<b>190,000</b>
		1	印刷費	60,000
		2	郵電費	20,000
		3	電話費	10,000
		4	辦公文具雜費	10,000
		5	電腦硬體設備	10,000
		6	耗材	10,000
		7	租賦費	60,000 辦公室 12 個月租金
		8	其他費用	10,000
	<b>2</b>		<b>人事費用</b>	<b>680,000</b>
		1	員工薪給	450,000
		2	兼職薪給	80,000
		3	人員車馬費	10,000
		4	保險補助費	80,000
		5	年終獎金	60,000
	<b>3</b>		<b>業務費</b>	<b>835,000</b>
		1	業務推展聯誼活動費	700,000

		2	交通費	5,000	
		3	會議餐費	10,000	
		4	慶弔費	20,000	
		5	會刊編印費	50,000	
		6	其他業務費用	50,000	
	<b>4</b>		<b>提撥基金</b>	<b>340,000</b>	約佔全年度經費收入預算數的 15%
<b>3</b>			<b>本期餘絀</b>	<b>265,000</b>	

理事長：

常務監事：

秘書長：

製表：

# 緬甸全覽

## 仰光+浦干+曼德勒 5 日遊

緬甸約百分之九十的民眾以佛教為心靈信仰，因而造就境內遍佈廟宇寶塔等佛國特殊景觀，緬人向來好以黃金妝點寺廟佛像及寶塔，且民族性極其溫馴謙善宛若翱遊自在的蝴蝶，因而“黃金王國”及“蝴蝶王朝”的美名不逕而走。

### 《 景點介紹 》

#### 【神秘面紗的國度~緬甸】

緬甸，位於中南半島西部，古時是通往印度半島和中國的門戶，小乘佛教由此向東南亞諸邦傳撥國土中央以曼德勒為界，分為上下緬甸。面積約為台灣的 19 倍，人口約 4,000 萬人。緬甸是一個極度閉關自守的國家，外界難以一窺究竟，近年來逐漸朝向開放之路，神秘面紗下的天然神韻才略顯一二。此地景緻渾然天成，隨處皆有蒼翠的森林，清幽的山澗溪流，敦厚的民風，數不清的文化古蹟及藝術品，俯拾所見的都是一樸拙的畫面。

#### 【金塔之都~仰光】

2500 年前，不過是小漁村。位於勃固(Pegu)山脈末端，十三世紀時，浦甘(Pagan)王朝衰弱，群雄割據，仰光被孟族的勃固王朝統治，同年緬人首領雍笈牙又將孟族趕走，在上緬甸建立王朝，緬語【戰亂平息】的意思。仰光是緬甸人【仰之彌高、光華神聖】的佛都，佛塔處處是其最大特色

#### 【世界和平塔】

世界和平塔(Kaba A 是 ye Pagoda)是仰光最年輕的佛塔，1952 年落成，位於【斯里孟加爾】山上，為吉祥如意之象徵

#### 【瑞光大金塔】

緬甸最大佛塔，金塔金光亮麗，形似一口扣在地上的具鐘，周圍環立六十八座木石構造的小佛塔，行成金塔之林，金碧輝煌，十分壯觀。

### 品嚐精美的餐食：

- ★全程於飯店內輕鬆使用早餐。
- ★全程圓桌中華料理均為八菜一湯，附水果。



### 精緻安排的行程：

- ★搭乘中華航空(CI)航班直飛仰光，無轉機之徒費時間與困擾，全市場最佳產品。
- ★由專業導遊提供您最詳盡景點講解與服務，參觀極具特色之藝品專賣店，購物輕鬆，絕無壓力！
- ★全程白天無自費行程、包含所有觀光景點門票。
- ★安排前往景色優美的皇家湖，深入了解當地人的休閒娛樂。
- ★每日提供礦泉水，讓您隨時補充水分。
- ★贈送護膚木香粉、椰子水、精美紀念禮品、鎖匙圈、遮陽草帽、團體照。

### 參考住宿酒店：【行程圖示說明為常使用酒店.餐廳.正確以說明會資料為主】

### 參考航班:

	航空公司	航班	起飛地點	起飛時間	抵達地點	抵達時間	時差
去程	中華航空	CI-7915	台北	07:00	仰光	09:05	較台北慢
回程	中華航空	CI-7916	仰光	10:50	台北	16:10	1.5HR

第一天(8/23 星期五) 台北-緬甸仰光機場=>飯店休息=>白玉佛=>晚

餐=>飯店住宿 CI7915 07:15—10:05



【白玉佛】使用了 600 噸的緬甸純白玉石，歷時 3 年多方雕琢完成。白玉佛用了 600 噸的白玉打造而成，高有 37 英尺、寬 24 英尺、厚 11 英尺，是世界上最大的白玉石佛像。

【翁山市場】是著名的觀光市場，擁有包羅萬象的民俗藝品與珠寶玉石，也是仰光市區非常值得一遊的採購盛地。

【大金塔】雪達根大金塔建於 2500 年前是世界最高佛塔緬甸國王將佛髮與前三位佛祖所留下之拐杖、瀘水 布及鉢埋於塔中，四周環立 68 座小塔。

餐食：早餐：機上套餐 午餐：(15USD) 晚餐：sakura tower(15USD)

住宿 [kandawgyipalace hotel](#)

## 第二天(8/24 星期六)仰光至柏固，拜訪台商與工業區，後返回仰光

若有時間可順道參觀陶將村、千人和尚廟、雪達良屁古臥佛)  
餐食：早餐：飯店內 午餐：(15USD) 晚餐：(15USD)  
住宿 **kandawgyipalace hotel**



## 第三天(8/25 星期日)仰光搭最早的班機至蒲干 仰光 - 蒲干 參考航



### 班 Yj891 0610-0730

蒲甘是緬甸的第一個王朝古都，被譽為“亞洲三大佛教遺址”之一，享有“萬塔之城”美譽。蒲甘佛教文化鼎盛，高大佛塔巍然聳立，成就了蒲甘獨有的輝煌。現在仍剩下二千多座造型各異的佛塔，千姿百態，形成了東南亞最具魅力的歷史古跡。出名的如蒲甘平原最大的白色佛塔「阿難陀佛塔」。有神廟之稱的「達比紐佛塔」，而「雪及根佛塔」納藏有佛骨舍利，素為蒲甘居民所崇奉。「阿比雅大那佛塔」以壁畫聞名，「雪山佛陀塔」則是蒲甘佛塔群中最高的一座。

餐食：早餐：飯店內 午餐：NAN MYINT TOWER 晚餐：(15USD)

住宿：**蒲干 Thiripyitsayar sakura hotel**

蒲干搭機飛往曼德勒瓦城機場（僅有早班機）

## 第四天(8/26 星期一) 蒲干搭機飛往曼德勒瓦城機場，

曼德勒參觀古城及拜會國際學校，反回仰光

蒲干飛曼德勒 參考航班 **YJ891 0805-0835**



曼德勒-仰光 參考航班 **YJ 212 1630-1755**

曼德勒位於緬甸中部伊洛瓦底江畔，是曼德勒省省會、緬甸第二大城市、緬甸最後一個王朝雍笈牙王朝的都城，因背靠曼德勒山而得名。曼德勒是昔日緬甸皇朝的最後一個首都，在緬甸歷史上曾有過的多個古都，只有曼德勒的王城被較為完整的保存下來，雖然王宮是被毀後重建的。曼德勒現在已成為旅遊的中心，映耀

出緬甸古代文化燦爛的過去。主要旅遊景點有曼德勒山、曼德勒皇宮、摩訶牟尼佛、獨一無二寺、金廟、古道陀石經院和情人橋等。在曼德勒旅遊，一是看佛教勝跡，二是看古代文化，三是看緬甸中部的田園風光。

餐食：早餐：飯店內            午餐：(15USD)                    晚餐：(15USD)

住宿 **PARK ROYAL HOTEL**

**第五天(8/27 星期二)仰光返回台北**    **CI7916 11:10—16:35**

**16 人成團**

若提早有名單    訂妥國內航班    訂妥以上旅館(尚未作業)

報價**\$53800** 元

- 1.含稅險                    2.含緬簽 900                    3.含導遊司機領隊小費 200X5 天
- 4.含台北至桃園機場來回定點接送專車                    5.指定單人房+12000 元



泰元旅行社有限公司    TAI YUAN TRAVEL SERVICE CO.

台中市 404 進化北路 238 號 7 樓之 1    網站：<http://www.taiyuan.com.tw>

電話：04-22312555

傳真：04-22310322 / 04-22370807

FROM :JUDY 范秋明 0932623291

附件六

會員入會審議小組第一次會議 紀錄

一、時間：102年3月28日下午4:00-5:30

二、地點：行政大樓四樓群英會館

三、主席：蔡裕慶理事長

記錄：林淑欣

四、出席：蔡裕慶、詹世弘、林啟瑞、嚴隆財

五、請假：姚立德、王小瀟、葉寅夫

六、主席致詞(略)

七、討論事項

●案由：新會員入會資格審查標準及審議型式討論。

說明：

- 一、2月23日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通過成立會員入會審議小組，並授權會員審議小組，以會議或書面資料審查方式進行新會員審查，通過後即可入會，審查報告報下次理監事會備查。
- 二、修正會務執行內部規範，增訂第五條：本會新會員入會申請需有三位會員聯名推薦，才得以提出申請。

結論：

- 一、按菁英會章程規範及當初創設的精神，是以形塑品質與品牌為目標，因此，修訂「菁英會入會資格審查表」，讓審查項目或條件更具體明確。(參閱附件)。
- 二、考量菁英會屬性，應明文規定婉拒保險等較易造成會員困擾之行業人員的入會申請。

●案由：本會第一次新會員入會審查。

說明：

- 一、申請入會者：陳美慧、吳文雄、王永池。詳細資料敬請參閱附件。

結論：

- 一、審查結果：整體考量後，與本會章程所設定之目標會員條件不符，因此暫予擱置。
- 二、以理事長名義發函向三位申請者說明原委。
- 三、台北科大EMBA同學可以來賓身分、按次付費出席本會活動。

八、臨時動議

●案由：製作會員名牌夾於各式活動中配戴。

說明：

- 一、取代目前使用手工製作的名牌。
- 二、可參考樣品。



附件六

結論：

暫緩。考量回收再使用率、字體太小等問題，決議暫緩製作。

●案由：理監事名片製作之整體設計。

說明：

- 一、使用北科大 LOGO 與菁英會字體結合為新的菁英會 LOGO。
- 二、可參考樣本。

結論：

通過。

九、散會(下午 5：50)

(附件)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入會申請書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中文姓名		出生地		2 吋照片黏貼處 建檔及通訊錄製作 使用 可寄電子檔或貼照片
英文姓名		會員證號碼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臺北科大學歷 (北科大校友填寫)				
最高學歷 (學校名稱/系)				
戶籍地址：郵遞區號【           】				
通訊地址(相關文件寄達處)：郵遞區號【           】			聯絡電話	公司：
				手機：
			聯絡電郵	E-MAIL：
				FAX：
聯絡窗口			電話	分機
			手機	
	E-MAIL：			

服務機構全名			
服務部門		目前職稱	
專長(服務)領域			
現任社會服務及 經歷(註明：現任 或歷任)			申請人簽章
申請入會審查	推薦會員簽名處 (請填具入會申請點檢表)		審議小組委員意見
	1		<input type="radio"/> 同意申請者入會  <input type="radio"/> 不同意申請者入會  說明：
	2		
	3		
委員簽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會員類別：<input type="checkbox"/>公務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媒體專業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學者 <input type="checkbox"/>研究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企業及一般人士</li> <li>● 入會費：\$      常年會費：\$      共計：      收據號碼：      收款人簽名：</li> <li>● 繳費方式：<input type="checkbox"/>現金 <input type="checkbox"/>轉帳匯入 <input type="checkbox"/>ATM 轉帳 <input type="checkbox"/>支票</li> <li>● 開立收據抬頭：</li> </ul>			
請填妥後傳真至 02-8772-5569 或 E-mail： <a href="mailto:EUoffice@ntut.edu.tw">EUoffice@ntut.edu.tw</a> 或郵寄至 10608 台北市忠孝 路三段一號行政大樓 4 樓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林淑			

## 菁英會入會申請點檢表

申請入會者姓名		
<b>會員類別</b>		<b>入會申請點檢項目</b> (推薦者請就對申請者的瞭解，填具或勾選表格)
產 業	企業負責人、 企業高階主管	<input type="radio"/> 上市、櫃公司最高決策者(董事長、總裁、總經理) <input type="radio"/> 大型集團公司、事業部負責人 <input type="radio"/> 具行業代表企業最高決策者
學 界	學界人員	<input type="radio"/> 北科大一級以上主管 <input type="radio"/> 大學校長 <input type="radio"/> 政府研究單位所長或同等級以上人員 個人專業領域：
	學者及研究人員	<input type="radio"/> 學者 <input type="radio"/> 頂尖學者 專長領域： 重要學術成果：
		<input type="radio"/> 研究人員 研究領域： 成果及貢獻：
	臺北科大傑出校友	<input type="radio"/> 傑出校友，第____屆傑出校友 專業領域：
公 部 門	公職人員	<input type="radio"/> 部會局處長級以上人員 <input type="radio"/> 縣市副首長級以上人員 職銜： 專職領域：
社 會 菁 英	具聲望人士	<input type="radio"/> 業界領袖 <input type="radio"/> 社會聲譽卓著人士 <input type="radio"/> 特殊成就或貢獻人士
<b>推薦會員簽名</b>		

備註：本表由推薦會員填寫後，連同入會申請書送交菁英會。

附件六

「菁英會入會申請點檢表」彙整單

申請入會者姓名：

推薦會員		入會申請點檢項目彙整
1		
2		
3		
審議小組委員「V」		審議小組委員意見
	蔡裕慶	<input type="radio"/> 同意申請者入會 <input type="radio"/> 不同意申請者入會 說明：
	姚立德	
	詹世弘	
	王小瀟	
	林啟瑞	
	葉寅夫	
	嚴隆財	

備註：本表由秘書室就三份「入會申請點檢表」彙整後轉呈審議小組。